

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吴旭东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 7 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过充分讨论，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担保的议案》

1、为保证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经纬津田驹纺织机械（咸阳）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期限不超过 1 年的人民币借款 1000 万元及银行承兑汇票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为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）

2、同意公司在上述连带责任担保范围内签署相关保证合同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）

具体请见本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24）。

二、报备文件

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

2020年6月3日